

关于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安全
风险分析预警系统建设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安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乙 方：西安翔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



关于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安全 风险分析预警系统建设项目

甲方名称：安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乙方名称：西安翔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安全风险分析预警系统建设项目，确定西安翔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建设施工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安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关于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安全风险分析预警系统建设项目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安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关于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安全风险分析预警系统建设项目。

2、项目地点：安康市

3、项目完工期：30 日历天

4、质保期：工程的设备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一年，软件质保一年。

5、质量标准：合格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价：人民币：（小写）472,900.00 元¥ 元（大写）：肆拾柒万贰仟玖佰元整。

2、发票类型及税率

设备类：64,000.00 元，乙方提供 13% 的增值税发票；

技术服务类：408,900.00 元，乙方提供 6% 的增值税发票；

3、支付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中国法律相应金额的正式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人民币：189,160.00 元）；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 55 %（人民币：260,095.00 元）；预留合同金额的 5 %（人民币：23,645.00 元）待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无息付清。

4、乙方信息

名称：西安翔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边家村支行

地址：西安市锦业二路18号中行工业西安计算技术研究所1号厂房112室 029-88151310

账号：102407335160

乙方应保证账户信息的真实准确，因乙方账户信息提供错误导致的付款延迟及付款错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服务内容及标准

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以及乙方“投标文件”为准。本合同的各项条款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及要求相互补充，一起构成一份完整的法律文件，共同约束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各份文件的内容相互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做明确规定的，以投标文件为准。如果本合同的约定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要求形成实质性背离，则以招投标文件的要求为准。

1. 技术目标：

以投标文件为准；

2. 技术内容：

以投标文件为准；

3. 实施计划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相关技术工作：

以投标文件为准；

第四条 合同期限

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到期后，如仍然存在甲乙双方未履行完毕的各项义务，则该义务继续履行；未行使完毕的各项权利，由权利方继续行使。

第五条 技术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

1.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自产生之日起归双方所有。

2. 乙方利用研究开发经费所购置与研究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归乙方

所有。

3.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4.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5. 乙方交付技术成果的同时还应移交技术开发项目的过程记录，例如：技术报告、检验报告、测试结果等。甲方拥有技术开发项目所产生的所有数据和信息的永久所有权和使用权。未经甲方同意，除为本合同目的外，乙方不得保留、展示、使用、加工这些数据和信息，否则由此产生的技术成果及所得经济利益全部归甲方享有，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诉讼费、公证费、代理费等。

6.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六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2.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3.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不得单方终止合同，如乙方违约，应赔偿给甲方实际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违约，乙方收取的项目建设费按甲方已实际支付的10%计算违约金。

4. 如因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5. 本合同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

6. 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7.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整改单后，需在整改单时间要求内完成整改，直至甲方验收合格。

8. 缺陷责任期：在缺陷责任期内因为施工单位原因导致工程存在瑕疵时由施工单位进行修复并承担相应费用，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

第七条 竣工验收

1. 试运行

试运行：项目完成工程全部完工后乙方应 3 日内向甲方提出试运行申请，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开展为期 30 日的试运行。

2. 项目验收

试运行结束后，乙方应 3 日内提请甲方组织验收，在提请验收前，乙方应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将工程验收的所有相关资料一式二份报送甲方。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 28 日内组织有关人员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3. 验收标准：

- A. 前端设备通电后运行正常。
- B. 前端设备数据正常回传至交通安全风险分析预警系统。
- C. 平台功能与投标文件一致，且运行正常。
- D. 试运行状态正常。

4. 在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乙方与甲方办理工程移交手续，乙方在工程移交前负责工程的安全和损毁责任，并根据甲方的要求清理施工垃圾。工程移交甲方后，工程自移交后毁损风险由甲方承担。

5. 若不能通过验收，甲方以书面方式告知乙方工程所存在的具体问题。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完成整改并通过验收，对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应在乙方验收申请要求的期间内组织验收，非因乙方原因未组织验收且未提出任何异议的，期满视为验收合格。

7. 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争议，共聘请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意见，检测费用由不同于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意见或者与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意见差异较大的一方承担。

第八条 保密要求

1.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数据、技术报告等文件、样品、材料及乙方在本合同商谈、签订、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内部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专有信息等一切相关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应当妥善保管有关图纸、数据、技术资料及其他应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转让、复制、传播技术资料或向第三方披露；不得超出工作范围使用甲方的技术资料或技术；不得将甲方的技术资料或技术用于自身

技术、设备升级、研发等，否则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诉讼费、公证费、代理费等。

3. 本保密条款不论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长期有效。

第九条 背景知识产权

1. 乙方为本项目投入已有的背景知识产权详见《背景知识产权清单》（如有，作为附件）。

2. 乙方投入已有的背景知识产权，经双方约定，乙方许可甲方在本项目中永久免费使用，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使用。

第十条 后续改进

1. 甲方有权利用本合同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于甲方。

第十一条 技术指导和培训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请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安全风险分析预警系统使用以及日常维护
2. 地点和方式：安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3. 费用及支付方式： 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研究开发成果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金额的 0.01%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6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立即交付技术成果，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无需支付合同价款，已支付的乙方应当全部退回，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双方约定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全部归属于双方，乙方不得以自己名义申请专利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权利，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技术成果及所得经济利益全部归甲方享有，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三条 联系人

1.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陈华文为甲方联系人，乙方指定高林为乙方联系人。

2. 联系人专门负责与本协议相关的所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订单确认、对账、货物接收、发票收取、诉讼文件接收等工作，联系人的所有行为均视为各方行为，产生的任何后果由各方承担。如联系人、电话发生变更，变更方应提前告知对方并出具加盖公章的联系人信息变更书面文件，否则按照原地址送达的通知文书等仍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 本条所称“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或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疫情、自然灾害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国家政策的变动等。

2. 任何一方遇有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迟延履行本协议，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二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免除其相应的责任，若任何一方未能依据本条款约定及时将不可抗力的情况通知对方或者未能及时提交相关证明的，应当依照本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立即恢复本协议的履行，除非此等履行已不可能或不必要。如果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则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质量保证

1. 工程的设备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1年，软件质保一年；

2.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 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商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标准为准。

4.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满足本次采购要求。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应自行与其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合法的劳动合同关系，并按照国家法律法 规

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按国家规定缴纳社保；采购方与乙方服务人员之间无劳动合同关系，不承担任何劳动合同义务，亦不对乙方与其服务人员之间的劳动合同纠纷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一旦采购方基于法律规定、生效仲裁裁决、法院判决而承担劳动合同纠纷连带责任的，乙方应赔偿采购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行政处罚、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2. 乙方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受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自行负责，采购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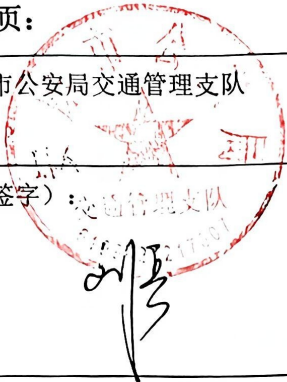
3. 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合同执行期内，非法定或合同约定，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

5.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签字盖章页：

甲方：安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乙方：西安翔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刘子	乙方代表（签字）：  惠国强 王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 号：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2026年 2 月 12 日	日期：2026年 2 月 12 日

附件：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备注
1	基础数据维护	处置预案库（增删改查）	1	项	3,000.00	3,000.00	
2		道路资源库（增删改查）	1	项	7,200.00	7,200.00	
3		实时预警库（增删改查）	1	项	7,800.00	7,800.00	
4		警员警车库（增删改查）	1	项	5,200.00	5,200.00	
5		传感设备库（增删改查）	1	项	5,200.00	5,200.00	
6		卡口、视频资源库(增删改查)	1	项	5,200.00	5,200.00	
7	GIS 信息数据接入	位置信息接入	1	项	5,200.00	5,200.00	
8		预警地理信息	1	项	5,200.00	5,200.00	
9		警员地理信息	1	项	5,200.00	5,200.00	
10		警车地理信息	1	项	10,200.00	10,200.00	
11		传感设备地理信息	1	项	8,200.00	8,200.00	
12	恶劣天气交通 安全风险分 析 预警模型	恶劣天气历史数据清洗	1	项	5,200.00	5,200.00	
13		恶劣天气模型开发	1	项	5,200.00	5,200.00	
14		恶劣天气模型训练	1	项	5,200.00	5,200.00	
15		凝冰监测数据接入	1	项	5,200.00	5,200.00	
16		凝冰监测图像接入	1	项	5,200.00	5,200.00	
17		预警信息查询与展示	1	项	10,600.00	10,600.00	
18		交通事故数据对接	1	项	8,200.00	8,200.00	
19		交通事件数据对接	1	项	5,200.00	5,200.00	
20		预警与地图联动定位	1	项	2,600.00	2,600.00	
21		视频监控接入地图	1	项	6,600.00	6,600.00	
22		卡口数据接入地图	1	项	5,200.00	5,200.00	
23		情报板接入地图	1	项	5,200.00	5,200.00	
24	驻勤点接入地图	1	项	2,600.00	2,600.00		
25	地质灾害交通 安全风险分 析 预警模型 （桥梁监测）	地质灾害历史数据清洗	1	项	2,600.00	2,600.00	
26		地质灾害模型开发	1	项	5,200.00	5,200.00	
27		地质灾害模型训练	1	项	5,200.00	5,200.00	
28		前端页面开发	1	项	2,600.00	2,600.00	
29		服务端接口开发	1	项	5,200.00	5,200.00	
30		光纤振动告警对接	1	项	5,200.00	5,200.00	
31		涉水桥梁数据采集(无人机航拍)	1	项	5,200.00	5,200.00	
32		航拍数据清洗	1	项	5,200.00	5,200.00	
33	异常流量监 测预警模型	涉水桥梁 3D 建模	1	项	26,000.00	26,000.00	
34		断流预警模型开发	1	项	5,200.00	5,200.00	
35		大流量预警模型开发	1	项	12,800.00	12,800.00	
36		缓行预警模型开发	1	项	5,200.00	5,200.00	
37		异常流量页面开发	1	项	5,200.00	5,200.00	
38	预警处置	车流量数据对接	1	项	5,200.00	5,200.00	
39		预警数据总览	1	项	2,600.00	2,600.00	
40		预警数据列表展示	1	项	2,600.00	2,600.00	
41		预警按等级分类查询	1	项	2,600.00	2,600.00	
42		预警按关键字模糊查询	1	项	2,600.00	2,600.00	

